

证券代码：002310

证券简称：东方园林

公告编号：2019-043

债券代码：112380

债券简称：16东林01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6东林01”投资者回售申报结果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16东林01”回售部分债券应支付的本金及利息共计1,057,444,579.20元足额划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回售资金发放日为2019年4月19日。

根据《北京东方园林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及《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的约定，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于2019年3月21日、22日、25日分别发布了《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东林01”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东林01”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3）、《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6东林01”发行人票面利率调整和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034）。投资者可在2019年3月21日、22日、25日选择将持有的“16东林01”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回售价格为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16东林01”的回售数量为9,996,640张，回售金额为人民币1,057,444,579.20元（包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3,360张。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16东林01”回售部分债券应支付的本金及利息足额划至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相关回售资金将通过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清算系统进入投资者开户的证券公司的登记公司备付金账户中，再由证券公司在回售资金发放日划至投资者在该证券公司的资金账户中，回售资金发放日为2019年4月19日。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园林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八日